

# 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保障监察 限期改正指令书

高人社监令字[ ] 号

\_\_\_\_\_:

你（单位）在\_\_\_\_\_

\_\_\_\_\_等方面  
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，根据\_\_\_\_\_

下达指令如下：\_\_\_\_\_

请你单位在收到本指令书\_\_\_\_\_内把改正情况和意见  
及材料以书面形式报我局。

逾期不执行本指令的，将依据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、《陕  
西省劳动监察条例》的有关规定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给予行政  
处罚。

联系人：\_\_\_\_\_电话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

（盖章）

（本告知书一式两份，送达一份，备案一份）

年 月 日